

2017 年顺德区乐从镇大墩初级中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

根据《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和《2017 年顺德区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现就 2017 年我校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如下：

一、学校情况简介



大墩初级中学创建于 1985 年，2001 年乐从镇政府重新投入易址新建，学校位于中国商贸之都——乐从镇，地处佛山新城和中德工业服务区的中心区域，毗邻佛山市图书馆、博物馆、世纪莲体育中心、河滨公园和佛山公园。学校占地面积 51076 平方米，校园文化气息浓厚，环境优美，拥有现代化的多功能阶梯室等设施，现有教学班 44 个，学生 200 多名，在编教师 148 人，是一所公办寄宿制初级中学。

二、招聘需求

1、招聘人数及岗位：因扩班需要，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初中的语文、英语、数学、物理、化学、思品、历史、体育、书法教师各 1 名。

2、招聘对象

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 2017 年应届毕业生；已办理暂缓就业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 2015 年和 2016 年毕业生；社会在职人员；区内公办在编教师不得报考。

3、招聘条件

(1) 参照《2017 年顺德区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招聘基本条件”。

(2) 其他（属于应届毕业生应聘的，符合如下条件将优先考虑）：

①重点高等院校毕业的硕士研究生。

②综合考评成绩（或学业成绩）排名在年级毕业生总数前 30%比例内或平均学分绩点达到 3.0 以上（需要提供院校的学籍成绩表和有关证明）。

③校内院、系的学生会（或团委）干部任职经历者（需要提供院校的聘书或任职文件）。

附：2017 年顺德区大墩初级中学公开招聘教师信息表

招聘岗位	招聘人数	招聘对象	学历（含第一学历和最高学历）	学位	专业名称及代码	其他条件
初中语文	1	应届毕业生或社会在职人员	普通高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学士及以上	A050102 语言学与应用语言学 B050101 汉语言文学 B050102 汉语言 B040101 教育学	
初中英语	1	应届毕业生或社会在职人员	普通高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学士及以上	A050201 英语语言文学 A040113 课程与教学论（英语）、B040113 英语教育、B050201 英语 B050201 英语	
初中数学	1	应届毕业生及社会人士届毕业生	普通高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学士及以上	A070101 基础数学 A070104 应用数学 B070101 数学与应用数学	
初中物理	1	应届毕业生或社会在职人员	普通高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学士及以上	A0702 物理学, B0702 物理学类	
初中化学	1	应届毕业生或社会在职人员	普通高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学士及以上	A070304 物理化学、B070302 应用化学 B070301 化学	

		职人员				
初中 思想品德	1	应届毕业生或社会在职人员	普通高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学士及以上	A030505 思想政治教育、B030101 法学、B030404 思想政治教育	
初中 历史	1	应届毕业生或社会在职人员	普通高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学士及以上	A060202 中国古代史、A060203 中国近代史、A060301 世界史、B060101 历史学、B060102 世界历史	
初中 体育	1	应届毕业生或社会在职人员	普通高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学士及以上	A040303 体育教育训练学 B040201 体育教育	体育舞蹈专业
书 法	1	应届毕业生或社会在职人员	普通高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学士及以上	A130401 美术学、B050425 书法学	美术学专业的需要有书法特长

三、招聘程序及要求

(一) 报名和资格审查。

1、报名时间： 2016 年 12 月 14 日前，逾期不再受理。

2、报名形式：

采取网络报名形式。

请应聘人员登录 <http://www.sdedu.net> 报名，点击“顺德区中小学公开招聘专栏”，选择“公开招聘报名”网上选择顺德市大墩初级中学和岗位报名（上传电子版照片为近期免冠清晰正面证件照）。

网上确认报名后，需同时向我校递交纸质应聘材料，包括：（1）个人简历（含学籍成绩单复印件）；（2）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复印件（3）获奖证书复印件；（4）其他资格证书复印件。（5）本人近期全身彩色照片 1 张。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前寄达（以签收为准），逾期不再受理。

快递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荷岳路 8 号 顺德区大墩中学副校长室（邮编：528315）。

联系人：李老师，电话：0757-28101936

3、资格审查

2016年12月21日前，学校负责对应聘人员网上报名的信息及递交应聘纸质材料进行资格审查。

(二) 面试。

1、参照《顺德区教育局关于做好2017年顺德区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面试工作的通知》的精神，学校资格审查后择优通知面试。

2、应聘者面试时需要提交以下材料的原件进行资格审查：

(1) 身份证（或户口本）；

(2) 毕业证、学位证、教师资格证、职称证书（2017年本科应届毕业生除外）；

(3) 学籍成绩表；

(4) 获奖证书；

(5) 其他证书或证明。（原件现场验证后退还毕业生）

3、面试分初试和复试，初试合格者进入复试环节，初试只作为一个筛选的环节，初试成绩不计入面试成绩。

4、面试形式：采用试讲（说课）、答题、答辩、教师基本素质考察等形式，考核应聘对象的基本教育素质（包括仪表仪态、教育理念、语言表达能力、思维能力、应变能力、心理素质等）和教育教学能力（包括专业知识、操作技能）等。

5、面试地点：大墩初级中学，面试具体时间和安排等学校通知。

6、推荐参加笔试人选：在面试复试后成绩合格（ ≥ 70 分）的应聘对象中，根据个人面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按照笔试人选数与招聘岗位数（ $2n+1$ ）:1的比例向顺德区教育局推荐参加笔试人选。推荐笔试的应聘人员需在顺德教师招聘网站确认笔试报名。每位应聘人员只能报考一个岗位。

(三) 笔试、体检、考察、公示等环节由顺德区教育局统一安排。

(四) 录用。

经公示无异议的拟录用人员，区教育局审核同意后，报区委组织部审批，然后按常规办理毕业生接收或干部人事调动手续，纳入顺德区公办中小学校教育事业编制。学校实行聘用制，用人单位按规定与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

其他未说明事项以《2017年顺德区公办中小学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公告》为准。

顺德区大墩初级中学

2016-11-28